電文験

臺北市士林區公所 函

地址:111013臺北市士林區中正路439號9

樓

承辦人:羅鑫銘

電話: 02-28826200轉6022 電子信箱: af8050@gov. taipei

受文者:臺北市立瑠公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6月4日

發文字號: 北市士民字第1146011816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114年全國性公民投票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登記資料卡1份

(37694670 11460118161 1 ATTACH1.pdf)

主旨:有關114年全國性公民投票選舉,請貴機關、學校推薦所屬同仁踴躍參加選務工作,並於114年6月20日前將資料卡擲回或傳真本所,詳如說明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臺北市選舉委員會114年6月2日北市選一字第1140000664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114年全國性公民投票選舉預訂於114年8月23日(星期六) 舉行投票,請貴機關(校)踴躍推薦所屬員工參加本區選 務工作,並於114年6月20日前將資料卡免備文擲回或傳真 本所(傳真電話:8861-5506),以利辦理後續事宜。
- 三、有關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登記資料卡,可逕至本所官網 (https://sldo.gov.taipei/)「公告資訊/選務專區」點選 下 載使用,如有任何遴選作業問題,亦可來電洽詢本所民 政課(羅先生02-28826200分機6022)。
- 四、貴機關(校)協助本次選舉投開票所工作人員遴選,本所 敬表謝忱。凡擔任本區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者,嗣後若參加

瑠公國中 1140604 **|| || || || || || || || || || || ||** *PMAA1146004112*

工作人員講習、點領選舉票或布置投票所等工作時,建請 **貴機關(校)核予公假及得以課務排代,以利選務工作遂** 行。

五、隨文檢附「114年全國性公民投票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登記資 料卡」1份。

正本: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松山區公所、臺北市大安區公所、臺北市大同區 公所、臺北市中山區公所、臺北市內湖區公所、臺北市南港區公所、臺北市士林 區公所、臺北市北投區公所、臺北市信義區公所、臺北市中正區公所、臺北市萬 華區公所、臺北市文山區公所除外)、行政院各部會行處署(中央選舉委員會除 外)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銓敘部、考選部、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、 內政部移民署、國家圖書館、新北市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 司、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、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臺北郵局、台灣電力股 份有限公司、臺灣銀行、臺灣土地銀行、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華南商業 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合作金庫商業銀行、中華郵政 股份有限公司、新北市立蘆洲國民中學、新北市蘆洲區蘆洲國民小學、新北市蘆 洲區鷺江國民小學、新北市蘆洲區成功國民小學、新北市蘆洲區仁愛國民小學、 新北市蘆洲區忠義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重區五華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三重高級中 學、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新北市三重區三重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重 區厚德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重區三光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重區正義國民小學、新 北市三重區修德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重區與穀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重區二重國民 小學、新北市三重戶政事務所、新北市蘆洲戶政事務所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政 治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臺北 藝術大學

副本: 電2035(20424)

